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

2019 年 6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及释义.....	3
第二章 公司简介.....	4
第三章 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12
第五章 年度重要事项.....	16
第六章 公司治理.....	17
第七章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22
第八章 社会责任.....	25
第九章 财务报告.....	27

第一章 重要提示及释义

一、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表示异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彭鸿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学东及财务部负责人洪文亚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二、释义

在本报告中，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鲲鹏资本”或“公司”是指本公司，即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鲲鹏基金”是指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重大产业发展一期基金”是指深圳市重大产业发展一期基金有限公司。

第二章 公司简介

一、公司基本内容

(一) 公司基本情况表

企业法定名称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 亿元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6 楼
企业法定代表人	彭鸿林
邮政编码	518000
企业网址	http://www.kpcapital.cn/
电子邮箱	
指定登载年度报告网址	http://www.kpcapital.cn/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A 栋 8 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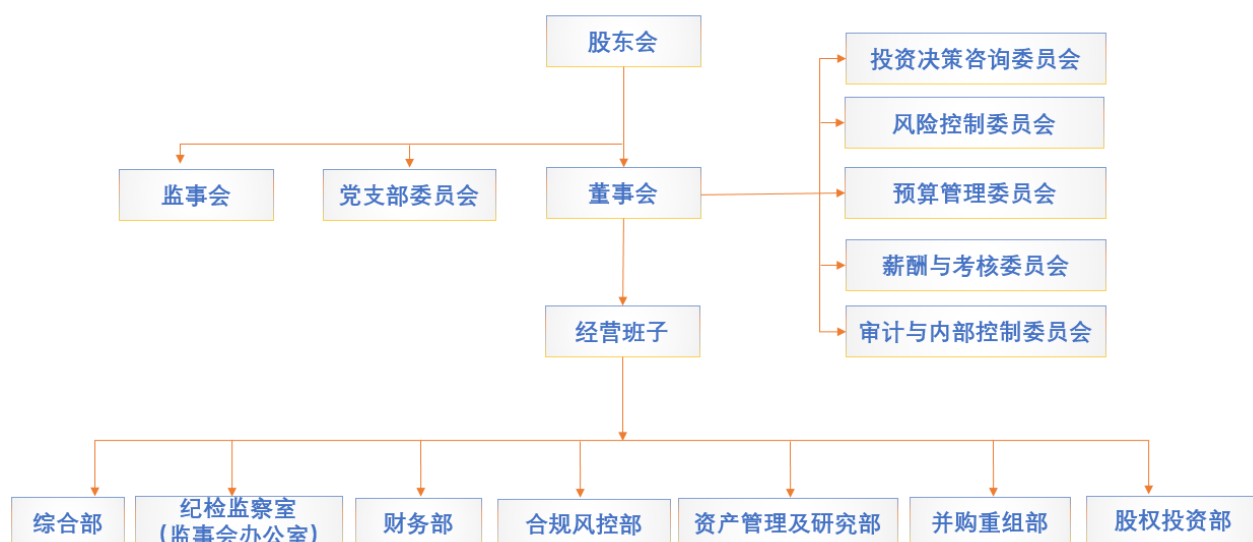
(二) 信息披露主要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联系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刘广	综合部 负责人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6楼	88600087	88609187	liug@kpcapital.cn

(三) 企业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	15,000	15,000	5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500	7,500	25%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7,500	7,500	25%
合计	30,000	30,000	100%

(四) 企业组织架构



(五) 企业发展历程

2016年3月23日，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支持企业提升竞争力的若干措施》（深发〔2016〕8号），明确“市属国资发起设立规模为1500亿元的混合型并购基金”，将该基金设立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2016年度重点工作。

2016年6月29日，鲲鹏资本、鲲鹏基金获市金融办核准可予注册。

2016年6月30日，鲲鹏资本注册设立，注册资本3亿元。

2016年8月19日，鲲鹏基金注册设立。

2016年8月29日，重大产业发展一期基金完成注册设立。

2016年11月22日，公司分别与鲲鹏基金、重大产业发展一期基金签订委托管理服务协议。

2017年10月25日，鲲鹏资本完成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

2018年6月26日，鲲鹏资本获“最具创新母基金”。

2018年7月12日，鲲鹏基金获“2017年中国私募股权投资市场机构有限合伙人30强”。

2018年8月17日，鲲鹏资本获“金汇奖中美股权母基金影响力TOP100”。

2018年9月21日，鲲鹏资本管理的鲲鹏基金获“投中

2018 年中国最具成长性有限合伙人 TOP10” 和 “投中 2018 年中国最佳私募股权投资领域有限合伙人 TOP20”。

2018 年 9 月 21 日，鲲鹏资本获 “2018 年中国市场化母基金最佳风控 TOP30”。同时，鲲鹏资本董事长彭鸿林被评选为 “2018 中国母基金十大杰出贡献人物”。

2018 年 12 月 2 日，鲲鹏资本获 “2018 年度十大市场化母基金(国资类)”。

（六）企业文化

公司积极倡导 “积微速成、守正用奇、宽严相济、知行合一” 以及 “服务、创新、责任、合作” 等价值理念，坚持 “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规范化” 经营原则，以服务于深圳市国资国企改革创新发展和服务于产业转型升级为核心使命，以并购基金运作为核心定位，以长期价值创造为核心能力，开展综合金融服务，勇当国资国企改革先行者、国内外优质股权资源整合者、国资基金群发展牵引者和产业转型升级推动者。

二、企业高层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彭鸿林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男	2017.02
曹翔	党支部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男	2017.02
王道海	董事	男	2017.02

黄 宇	董事	男	2017.02
田 钧	董事	男	2017.08

(二) 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基本情况

1. 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

根据董事会授权对公司及鲲鹏基金的所有投资业务作出前置决策（非最终决策），并将通过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决策的项目按章程规定提交相应的决策机构进行最终决策。

2. 风险控制委员会

根据董事会授权对公司及鲲鹏基金的所有投资业务作出前置审查；组织拟订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对投资项目相关材料（项目投资建议书、尽职调查报告或合规风控审查意见、行业研究报告）进行前置审查，并出具风险审查报告；列席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会议；审议项目投后管理重大风险事项，提出风险处置建议；对投资项目的权益调整及退出方案出具审查报告。

3. 预算管理委员会

审定公司全面预算管理政策；监督公司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组织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组织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5. 审计与内部控制委员会

制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并监督实施；制订公司内控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预审并向董事会提交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年度工作报告；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年度评估。

（三）公司监事会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万筱宁	监事会主席	男	2017.02
陈晔东	监事	男	2017.02
蔡文清	监事	男	2017.12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彭鸿林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男	2017.02
曹翔	党支部副书记、总经理	男	2017.02
孙学东	副总经理	男	2017.02
戴凯伟	副总经理	男	2017.02

（五）企业员工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公司在册员工人数共计43人。

1. 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段	人数（人）	占比
30岁以下	8	18.6%
31-40岁	24	55.8%

41-50 岁	8	18.6%
50 岁以上	3	7.0%

2. 员工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人）	占比
博士	8	18.6%
硕士	25	58.1%
本科	10	23.3%

第三章 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管理鲲鹏基金，主营业务收入为基金管理费收入。2018 年底，鲲鹏基金规模为 304 亿元，比年初增加 64 亿元。2018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124.34 万元，同比增长 316.32%。

二、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增减比率
营业收入	8124.34	1951.46	316.32%
期间费用	4571.53	3553.07	28.66%
利润总额	4037.87	895.33	350.99%
净利润	2566.97	658.84	289.6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300.62	658.84	249.19%
资产总额	37148.36	32350.41	14.8%
负债总额	3597.47	1658.83	116.8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2794.55	30,691.58	6.85%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2018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力保障了公司全年各项工作目标的实现。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8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18年，鲲鹏资本营业收入8124.3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00.62万元。汇总鲲鹏基金后实现营业收入8124.34万元，利润总额5.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7亿元。

截至2018年底，鲲鹏基金母基金总规模达304亿元，管理子基金累计规模926.54亿元。母基金投资于规定方向的项目和投资于服务深圳的项目金额分别为占其年度投资总额的92.67%和90.79%。

（二）投资执行情况

截至2018年底，公司已设立了7家子基金管理公司；鲲鹏基金已投资子基金28支、直接股权投资项目2个。

（三）主要管理举措

1. 不断加强党的领导

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部署安排，推动公司完善党建工作制度。一是将党组织写入《公司章程》，认真落实党组织研究讨论作为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二是审议通过了《“三重一大”决策管理办法》及其配套制度，将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统一起来。

2. 确立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获得审议通过，编制了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公司的发展战略、实施路径、主要举措以及业务边界、资产配置原则等得以明确。在实际业务开拓过程中，尽管面对不利的外部环境，始终保持了应有的战略信心、战略定力和战略耐心，稳步推进各项工作，获得稳中有进的良好发展势头。

3. 持续完善机制体制

董事会加强制度建设，推动公司建立和完善内部各项管理制度，保证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地顺利开展。一是推动公司完成《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董事会、党支部委员会、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等相关治理机制的制定、修订，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二

是出台了《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经营管理人员考核评价办法》等激励与考核制度，坚持考核与激励并存，充分发挥考核激励机制的督导作用。

4. 大力推进投资业务

公司以母基金业务为核心，逐渐形成了层次分明、结构清晰的业务生态链，积极探索产业投资基金服务于市属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模式、路径，积极推进市属国资国企混改和产业投资；积极稳妥地牵引重大产业项目落地深圳。

5. 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在强监管的背景下，公司董事会加强了对公司经营风险管理工作的检查和监督，并积极推动公司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和相关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风险管理水平。

6. 不断完善董事会自身建设

董事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成立了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审计与内部控制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

7. 加强对经营班子的考核管理

根据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开展了2017年度高管绩效考核工作。

8. 重视股东投资回报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秉持回报股东的理念，积极实施利润分配以回报股东。

二、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工作计划

2019 年是公司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点突破之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组织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对经理层工作进行及时有效地督促、评估和考核，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一个新的台阶，争取较好地完成 2019 年度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第五章 年度重要事项

一、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

(二)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十一次会议及股东会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对章程进行修订，主要修订范围涉及经营范围、党组织以及股东会、董事会行使的职权等。

二、企业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发生的变动情况如下：

自 2018 年 10 月起，张剑同志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职务。

三、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

四、企业发生重大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重大损失。

五、企业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聘期 5 年，2018 年为聘期的第 2 年。

第六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按公司法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党支部委员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法人治理架构。

公司设立股东会，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按照《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决定公司重大事项。

公司设立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 1 人。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董事会下设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与内部控制委员会 5 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履行职责。

公司设立党支部委员会，党支部委员会发挥领导作用，承担从严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重大部署在公司的贯彻执行；参与公司重大问题的决策，支持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促进公司提高效益、增强竞争实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落实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负责建立完善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和市场竞争需要的选人用

人机制，确定标准、规范程序、组织考察、推荐人选，建设高素质经营者队伍和人才队伍；研究布置公司党群工作，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党员队伍建设，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支持职工大会开展工作；研究其他应由公司党支部委员会决定的事项。党支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党支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履行职责。

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会负责。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设监事会主席1人。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履行职责。

公司设总经理1名，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董事会领导下开展工作，负责公司具体事务的经营管理。总经理依据《公司章程》、《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等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股东会、董事会、党支部委员会、监事会及总经理办公会规范运作，进行有效决议并贯彻实施，确保了公司经营管理高效有序开展。

二、股东会和董事会召开情况

历次会议均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各项决议实施情况总体良好。公司董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或列席)了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了决策。

1. 2018年，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召开股东会4次，审议的

11 项议案全部获得通过并有效执行。

2. 2018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8 次共 46 项议案，议题主要涉及重大投资、制度修订、人事聘任等，所有议案全部获得通过并有效执行。

3. 2018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管绩效考核评价方案和考核结果。

三、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监事会成员出席或列席了报告期内的所有董事会议和股东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

现将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8 年工作开展情况

1. 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具体如下：

（1）2018 年 5 月 21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8 年 9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鲲鹏股权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及时监督公司重大决策

2018年，监事会通过定期召开会议、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会、听取管理层的专题汇报等方式，及时掌握董事会和经营班子开展经营工作的情况，对公司经营、财务活动、重大投资等重大决策过程及落实情况，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决策程序的规范化。

3. 认真监控经营风险、检查财务状况

2018年，监事会充分发挥财务监督职能，对公司经营风险情况进行监控；定期审核公司财务报告、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审阅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和审计报告，对公司对外投资、审计评估、闲置资金存放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

4. 积极推动公司风控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根据市国资委关于公司治理及投资决策的指导意见，结合公司投资业务属性，监事会积极推动完善治理结构及投资决策机制，加强公司风控体系、审计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推动公司章程及配套管理办法的修订，确保公司依法合规运作。

5. 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

为适应私募基金强监管的工作要求，2018年，全体监事为更好地监督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督促管理人员遵纪守法、勤勉尽责，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二）2019 年工作计划

2019 年度，监事会将持续关注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认真做好内部控制和全面风险管理监督，积极探索和创新监督工作方式方法，确保“六位一体”监督体系建设落实到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将着重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监督，强化对内部控制体系及其有效性的监督，督促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认真执行股东会和监事会的各项决议，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第七章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一、生产经营主要环节的制度建设情况和年度执行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制定、修订并发布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党支部委员会议事规则》、《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议事规则（试行）》、《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试行）》、《专家库管理暂行办法》、《“三重一大”决策管理办法（试行）》、《中层管理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办法》、《高级经营管理人员考核评价办法》、《员工年度绩效考核管理规定》、《档案管理制度暂行规定》、《员工因公出国（境）管理规定》等覆盖投资业务决策、风险控制、人力资源管理以及其他经营管理制度。

在各项制度的执行过程中，公司密切跟踪其实施效果及与实际业务情况的匹配度，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执行效果良好。

二、企业管理层对企业内部控制机制的评价结论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机制，2019年将正式运行内部控制机制并进行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规章制度管理基本规范》进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或修订，并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遵照执行，不存在重大或重要缺陷。

三、企业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的功能定位和战略使命，公司一如既往重视风险管理并加强各项投资业务的风险管控，具体情况如下：

（一）优化投资与风控制度。公司完成了对投资和风控制度的优化，修订了《投资管理办法》、《投资风险管理办法》等。在投资业务方面，公司完善并明确了投资项目核心业务文本及实施要点，提升了投资风险控制质量。在投资决策及风控机制方面，推动完成了投资决策机制、风控机制落地并实质运作，完善了配套工作规则。根据市国资委批复，制定并发布实施《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议事规则（试行）》、《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试行）》、《专家库管理暂行办法》等，投资决策咨询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相应的秘书处均已搭建完成并顺利运作。

（二）建立健全风险报告制度。针对投资业务，形成了2017年度及2018年上半年《投资风险评估报告》，覆盖了2017年度及2018年上半年所有已经过公司立项、决策、签署协议、出资及实施投后管理的投资项目，对投资决策、投资实施、投后管理的合规性、有效性进行全面盘点，在公司内部控制、项目立项控制、参与型子基金的资金配置、投资项目档案管理等方面形成了有效建议。同时，完成了2017年度《投资后评价报告》。

（三）搭建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公司初步完成了股权投资管理系统的搭建，将投资决策、风险控制、投后管理等关键流程嵌入系统，实现了对投资项目立项、尽职调查、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查、投资决策、投后管理、参与型子基金投资项目决策、合同审查等主要业务流程的覆盖，确保公司投资及风控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运行。

第八章 社会责任

一、布局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打造国企新增长极

鲲鹏资本与深圳巴士集团、深圳燃气集团、深圳报业集团等合作设立基金，服务于市属国资国企战略布局，构筑“产业集团+产业基金”协同模式，积极推进国企混改项目，提高国资活力、影响力、控制力和抗风险能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助推国资国企改革与转型创新发展，推动深圳经济转型升级。

二、开展国际国内合作，建设开放包容的国际化城市

公司积极推动与国际国内知名股权投资机构的合作，与红杉、IDG、凯雷、经纬、达晨、基石、松禾、同创伟业等知名机构合作开展基金业务，有力地推动了国际国内合作，助力建设开放包容的国际化城市。

三、加强党的建设，筑牢企业的“根”与“魂”

在市国资委的指导和支持下，公司以党建引领业务发展，持续筑牢和探索“党建+N”模式，通过党建+思想政治建设，增强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通过党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忠诚责任担当人才队伍；通过党建+投资业务建设，积极践行新时代使命担当；通过党建+企业文化建设，强根铸魂永葆国企红色基因；通过党建+廉洁从业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生态环境。助力企业各项工作扎实有序发展，推动企业发展

质量和水平全面提升。

四、保障劳动者权益，关爱员工成长

公司始终保护员工作为劳动者的合法权益，积极支持工会组织开展各类员工关爱活动，关心员工的工作和生活；积极组织各类管理能力培训、技能培训，为员工提供能力发展支持，助力员工成长。

第九章 财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